供 货 合 同

宕昌县政府采购办公室
合同备案专用章
合同备案号:2025HTBA00050

合同编号：GSGXZC-2025-05-3

项目名称：宕昌县万亩中药材绿色防控示范基地建设肥料采购项目（3包）

采购单位：宕昌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供货商：宕昌县世纪慧沣商贸有限公司

宕昌县万亩中药材绿色防控示范基地建设肥料采购项目（3包）

合同编号： GSGXZC-2025-05-3

甲方：宕昌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

乙方：宕昌县世纪慧沣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

为落实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，推进绿色防控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　乙方为甲方提供无人机统防统治作业服务，具体面积费用如下：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	服务期	数量	单价	总价	备注
1	无人机飞防	极飞	10日历天	39000亩	0.00105	40.95	东莞极飞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
2	飞防助剂	里瓦克	10日历天	400升	0.00875	3.5	道硅材料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

第二条　合同金额

1.货款总金额：人民币大写：肆拾肆万肆仟伍佰元整，小写：¥444500.

2.付款方式：供货方先向招标方支付5%保证金。经招标方和供货方双方现场验收货物合格后，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（完税价），并在需方规定的时间内，经现场使用无质量纠纷情况下支付总货款到监管账户，在项目实施结束后无质量问题将取消账户监管，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退回供货方5%保证金。

第三条　甲方自愿同意乙方为其开展无人机统防统治服务，在服

务开展前，需提前向乙方提供防控面积、地址等信息，同乙方签订该合同。

第四条　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无人机统防统治服务时，要严格按照无人机防控作业流程进行标准作业，保证作业实际效果和质量，甲方可全程监督乙方作业。

第五条　甲方根据农作物的生长状况及管理需求，提出植保方案：包括用药配方、剂量及施药时机，但须会同乙方协商确定药剂的剂型、剂量适用于飞防，同时甲方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该方案进行评估，评估确认后，乙方负责实施。不经甲方同意，喷施非经评估确认的农药，造成甲方农作物受损，乙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第六条　甲方严格监督乙方进行作业，并在作业结束后及时验收并在相关表格上签字确认。

第七条　甲方积极配合乙方作业，提前告知麦农田周围影响飞机作业的有关因素，如蜂场、鱼塘、蔬菜、障碍物等，并提供转运物资的便利条件，维护现场秩序，让围观人员保持与飞机 10 米以上的安全距离，做好安全防护等工作。

第八条　乙方不得进行压价等恶意竞争，抢夺作业资源，扰乱市场秩序。

第九条　本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，各方应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向国家规定的仲裁机构仲裁，也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有关补充事宜可做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执三份，乙方执一份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需方（盖章）： 宕昌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地址：宕昌县政务大厅三楼 电话：13830913306	供方（盖章）： 宕昌县世纪慧沣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：甘肃省陇南市宕昌县理川镇上街村 电话：18893394499
法人（签字）： 或被授权人（签字）： 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签订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22 日	法人（签字）： 或被授权人（签字）： 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签订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22 日
账号： 开户行：	账号：27314101040014760 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宕昌县支行营业室